

鄱陵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鄱陵县“春日赏花都·一路繁花游”摄影展 征稿启事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推进我县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发展，全面展现近五年来鄱陵县在农业、工业、旅游、文化、等领域的发展成就，围绕县委县政府近期重点工作，现举办本次摄影作品展，面向广大摄影爱好者征集作品，诚邀您用镜头记录鄱陵的独特魅力与蓬勃发展。

一、组织结构

主办单位：鄱陵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承办单位：鄱陵县人民文化馆

二、征稿主题

- 工业新貌：**展现鄱陵工业企业的生产车间、先进设备、科技创新成果，体现工业发展活力；
- 农业发展：**记录农业生产场景、现代农业技术应用、特色农产品丰收等画面，呈现农业现代化进程；
- 旅游风采：**定格鄱陵各旅游景点的精彩瞬间、游客的欢乐

时光，凸显旅游魅力；

4.传统村落：捕捉传统村落的建筑风貌、街巷布局、人文气息，留存历史记忆；

5.文化传承：拍摄鄱陵的历史文化遗迹、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活动，彰显文化底蕴；

6.田园风光：聚焦鄱陵广袤田野、四季变换的田园景致，展现自然之美与乡村宁静；

7.民俗节庆：记录鄱陵各类民俗节庆活动中的热闹场景、特色民俗表演，弘扬民俗文化。

三、征稿时间

即日起至3月31日止

四、投稿方式

投稿须建立文件夹，命名为“春日赏花都·一路繁花游”摄影作品征集+作者姓名+联系电话”，并以压缩文件形式发送至邮箱：ylxwhg@163.com

五、参赛要求

1.参赛对象：

摄影师及社会各界摄影爱好者。

2.作品要求：

作品为近五年在鄱陵境内拍摄，紧扣征稿主题，内容真实，具有较高的艺术价值和表现力。

作品彩色、黑白均可，单幅、组照不限（组照每组不超过 8 幅），格式为 JPG 格式，作品大小在 2MB 以上（手机作品不小于 1.5MB），根据作品内容可选择配一定的文字说明。

作品可作亮度、对比度、色彩饱和度的适度调整及构图剪裁，不得进行合成、添加、删除、大幅度改变色彩等影响作品真实性的后期处理。

每幅作品需注明作品名称、作者姓名、联系电话、及作品简介。

版权要求：投稿者应保证对作品拥有独立、完整的著作权，且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。对于所有入选作品，主办单位有权在相关宣传推广活动中使用（包括展览、出版、媒体报道等），无需另行支付稿酬。

六、评选方式

由主办单位邀请摄影专家、学者组成评审委员会，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进行评选。评选结果将在鄱陵县文化馆公众号公布。

七、奖项设置：

一等奖 1 名，颁发奖品及荣誉证书；

二等奖 3 名，颁发奖品及荣誉证书；

三等奖 6 名，颁发奖品及荣誉证书；

优秀奖 50 名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八、注意事项

1.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,所有参赛作品一律不退稿,请自留备份。

2.凡投稿者,均视为同意本征稿启事的所有规定。如遇不可抗力因素,主办单位有权对活动相关事项进行调整。

3.主办单位对本次摄影作品展征稿启事拥有最终解释权。

用镜头定格鄢陵五年的精彩变迁,期待您的佳作,共同谱写鄢陵发展的绚丽篇章!

九、咨询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:王艳丽 13460502777

鄢陵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2025年3月1日

